《河北区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》

政策解读

一、《河北区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》（以下简称《应急预案》）修订的背景和依据是什么？

重污染天气是直接影响人民群众蓝天获得感的核心问题，也是制约空气质量改善的最大短板。近年来，随着大气污染治理的不断深入，空气质量改善取得显著成效，人民群众的蓝天获得感显著增强。但空气质量改善成果尚不稳固，在极端不利气象条件下，重污染天气仍会发生。

为全面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重大决策部署要求，到2025年，实现“重污染天气基本消除”的总目标。现根据2023年11月天津市新修订的《天津市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》，进一步优化完善河北区重污染天气预警和应急机制，充分发挥《应急预案》削减污染物峰值的指导作用，结合河北区实际，对《应急预案》进行了修订。

二、《应急预案》修订的目的和意义是什么

《应急预案》自2021年印发以来，在天津市生态环境局的指导下，在河北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河北区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在启动规范性、措施有效性、预案科学性等方面都有了显著提高，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持续高效、有序进行。

新修订的《应急预案》，进一步健全完善重污染天气预警和应急机制，按照“平急结合”的原则，确保重污染天气期间二氧化硫（SO2）、氮氧化物（NOx）、颗粒物（PM）、挥发性有机物（VOCs）等主要污染物在黄色、橙色和红色预警期间的减排量分别达到全社会排放总量的10%、20%和30%以上，削减污染峰值，改善空气质量，保障公众健康。

三、《应急预案》的主要内容是什么

修订后的《应急预案》包括八部分。

第一部分为总则。包括编制目的、依据、适用范围、预案体系等内容。

第二部分为组织机构构成与职责。明确了领导机构、办事机构、应急指挥部成员单位及其职责。

第三部分为预警。明确了预警分级，预警的发布、调整和解除程序以及区域应急联动等内容。

第四部分为应急响应。主要包括响应分级、响应启动、减排措施要求和响应措施，明确了基本管理要求、差异化减排和保障类的范围和程序，确定了不同预警等级应采取的健康防护指引、建议性措施、强制性减排措施，以及响应措施的监督和终止。

第五部分为总结评估。规定了响应终止后工作落实情况要求。

第六部分为保障措施。主要包括组织保障、经费保障、物资保障、执法保障等4个方面的内容。

第七部分为监督管理。明确了宣传、演练、培训和责任追究等应急保障要求。

第八部分为附则。明确了预案修订、备案、解释和实施的时限要求。